

#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

粤交财函〔2017〕153号

##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南沙航道局 粤标巡 1601 船报废处置的函

省财政厅：

我厅直属单位省航道局报来《关于南沙航道局粤标巡1601船报废处置的请示》（粤航道〔2017〕11号），称其下属单位南沙航道局2005年7月建成投入使用的粤标巡1601船（帐面价值59.3万元）由于使用多年，船体破损严重，存在较大的安全隐患，现申请报废。

经审查，我厅同意该局意见，根据《省直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暂行管理办法》（粤财资〔2014〕16号），现函报请你厅审批。

附件：粤航道〔2017〕11号

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

2017年1月18日

公开方式：依申请公开